2025 年度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魏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本级）
预算代码：316001
二〇二六年十一月

魏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本级)
2025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魏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二〇二六年十一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关于2025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魏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负责（1）贯彻落实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发展政策、规划，起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规范性文件并组织实施，负责全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的宣传和舆情研究。（2）贯彻落实人力资源市场发展规划和人力资源服务业发展、人力资源流动政策，建立统一规范的人力资源市场，促进人力资源合理流动、有效配置。按照管理权限拟订人员（不含公务员）调配管理办法和特殊人员安置管理办法。（3）负责促进就业创业工作，贯彻落实统筹城乡的就业发展规划和促进就业创业扶持政策，完善公共就业服务体系，促进公平就业，统筹建立面向城乡劳动者的职业技能培训制度，拟订全县技工学校和职业培训机构发展规划和管理规则并组织实施。加强就业服务和就业培训，拟订就业援助制度，完善职业资格制度，牵头拟订高校毕业生就业管理办法，指导中专以上毕业生（非师范类）的就业工作。（四）统筹推进建立覆盖城乡的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贯彻落实养老、失业、工伤等社会保险及其补充保险政策和标准。组织实施全省统一的养老、失业、工伤保险关系转续办法和基金统筹办法，编制全县相关社会保险基金预决算草案，贯彻落实企业年金和职业年金政策。会同有关部门实施全民参保计划并建立全县统一的社会保险公共服务平台。（5）负责就业、失业和相关社会保险基金预测预警和信息引导，拟订应对预案，实施预防、调节

和控制，保持就业形势稳定和社会保险基金总体收支平衡。（6）贯彻落实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制度和劳动关系政策，完善劳动关系协商协调机制，落实职工工作时间、休息休假和假期制度，贯彻落实消除非法使用童工政策和女工、未成年工的特殊劳动保护政策，组织实施劳动保障监察，协调劳动者维权工作，依法查处违法案件。（7）拟订人才工作有关目标，参与全县人才工作的指导、组织、协调和管理，承办有关人才工作。推动建立健全市场化、社会化的人才管理服务体系。负责人事考试工作。负责人才分类评价机制推进实施，牵头推进深化职称制度改革，拟订全县专业技术人员管理、继续教育和博士后管理等相关工作规划和年度计划，负责相关高层次专业技术人才选拔和培养，制定吸引留学人员来魏（回国）工作或定居管理办法。组织拟订技能人才培养、评价、使用和激励制度。健全职业技能多元化评价政策。（8）贯彻落实事业单位人员宏观管理政策，会同有关部门指导事业单位人事制度改革，按照管理权限负责规范事业单位岗位设置、公开招聘、聘用合同等人事综合管理工作，合理控制财政供养人员增长，拟订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和机关工勤人员管理办法。（9）负责全县评比达标表彰和创建示范工作的综合管理、审核备案、监督检查。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全县表彰奖励办法（不含中国共产党党内表彰、公务员奖励），组织指导县直各部门的评比达标表彰活动。负责全县功勋荣誉表彰奖励获得者管理，并组织落实相关待遇政策。（10）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全县事业单位人员

工资收入分配方案。建立全县企事业单位人员工资正常增长和支付保障机制。拟订全县企事业单位人员福利和离退休管理办法，并负责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11）贯彻落实农民工工作综合性政策和规划，推动相关政策的落实，协调解决重点难点问题，维护农民工合法权益。（12）负责机关及所属单位国际交流与合作。（13）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2024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1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魏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行政单位	财政拨款

我部门无二级预算单位，因此魏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2025年度部门决算即魏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2025年度决算。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魏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5 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4738.9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550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3908.0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4.7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276.11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4738.92	**本年支出合计**	58	4738.9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4738.92	**总计**	62	4738.92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魏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5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4738.92	4738.92					
205	教育支出	550	550					
20503	职业教育	550	550					
2050303	技校教育	550	55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08.02	3908.02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1610.67	1610.67					
2080101	行政运行	1088.85	1088.85					
208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72.36	172.36					
2080104	综合业务管理	220	220					
2080105	劳动保障监察	20	20					
2080116	引进人才费用	90.23	90.23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19.24	19.2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4.4	74.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1.43	31.4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付	26.29	26.2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6.68	16.68					
20807	就业补助	1937.71	1937.71					
2080701	就业创业服务补助	10	10					
2080702	职业培训补贴	33.7	33.7					
2080704	社会保险补贴	0.28	0.28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1893.73	1893.73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5.23	285.23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5.23	285.2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79	4.7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79	4.79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4.79	4.79					
213	农林水支出	276.11	276.11					
213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276.11	276.11					
2130804	创业担保贷款贴息及奖补	276.11	276.11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魏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5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4738.92	1168.04	3570.88			
205	教育支出	550		550			
20503	职业教育	550		550			
2050303	技校教育	550		55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08.02	1163.25	2744.77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1610.67	1088.85	521.83			
2080101	行政运行	1088.85	1088.85				
208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72.36		172.36			
2080104	综合业务管理	220		220			
2080105	劳动保障监察	20		20			
2080116	引进人才费用	90.23		90.23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19.24		19.2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4.4	74.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1.43	31.4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付	26.29	26.2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	16.68	16.68				

	支出						
20807	就业补助	1937.71		1937.71			
2080701	就业创业服务补助	10		10			
2080702	职业培训补贴	33.7		33.7			
2080704	社会保险补贴	0.28		0.28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1893.73		1893.73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5.23		285.23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5.23		285.2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79	4.7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79	4.79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4.79	4.79				
213	农林水支出	276.11		276.11			
213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276.11		276.11			
2130804	创业担保贷款贴息及奖补	276.11		276.1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魏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5 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4738.9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550	55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908.02	3908.0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4.79	4.7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276.11	276.11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4738.92	**本年支出合计**	59	4738.92	4738.92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4738.92	**总计**	64	4738.92	4738.9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魏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5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4738.92	1168.04	3570.88
205	教育支出	550		550
20503	职业教育	550		550
2050303	技校教育	550		55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08.02	1163.25	2744.77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1610.67	1088.85	521.83
2080101	行政运行	1088.85	1088.85	
208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72.36		172.36
2080104	综合业务管理	220		220
2080105	劳动保障监察	20		20
2080116	引进人才费用	90.23		90.23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19.24		19.2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4.4	74.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1.43	31.4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付	26.29	26.2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6.68	16.68	
20807	就业补助	1937.71		1937.71
2080701	就业创业服务补助	10		10
2080702	职业培训补贴	33.7		33.7
2080704	社会保险补贴	0.28		0.28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1893.73		1893.73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5.23		285.23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5.23		285.2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79	4.7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79	4.79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4.79	4.79	
213	农林水支出	276.11		276.11
213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276.11		276.11
2130804	创业担保贷款贴息及奖补	276.11		276.1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魏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5 年度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997.8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8.79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640.6	30201	办公费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4.78	30204	手续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5	水费	1.7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108.61	30206	电费	12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34.9	30207	邮电费	18.01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9.33	30208	取暖费	68.01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4.95	30209	物业管理费	13.1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11	差旅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1.56	30213	维修（护）费	25.97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4	租赁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5	会议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1.43	30216	培训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	专用材料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8					
30303	退职（役）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1.43	30226	劳务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8	工会经费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9	福利费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1029.25	公用经费合计					138.7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魏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5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年度无相关数据，故以空表列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魏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5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年度无相关数据，故以空表列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魏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5 年度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0.2					0.2	0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5 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均为 4738.92 万元。与 2024 年度决算 3977.42 相比，收支各增加 761.5 万元，增长 19.15%，主要原因是魏县公共实训基地等项目支出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5年度本年收入合计4738.92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4738.92万元，占100%；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0万元，占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5年度本年支出合计4738.9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168.04万元，占24.65%；项目支出3570.88万元，占75.35%；经营支出0万元，占0%；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4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均为 4738.92 万元。与 2024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各增加 761.5 万元，

增长 19.15%，主要原因是魏县公共实训基地等项目支出增加。

本部门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4738.92 万元，比 2024 年度增加 761.5 万元，增长 19.15%，主要原因是魏县公共实训基地项目支出等增加；本年支出 4738.92 万元，增加 761.5 万元，增长 19.15，主要原因是魏县公共实训基地等项目支出增加。具体情况如下: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4738.92 万元，比上年增加 761.5 万元，增长 19.15%，主要原因是魏县公共实训基地项目等支出增加；本年支出 4738.92 万元，比上年 761.5 万元，增长 19.15%，主要原因是魏县公共实训基地等项目支出增加。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本年支出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本年支出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4738.9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3%，比年初预算减少 33797.03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进入财政专户资金，财政代为列支；本年支出 4738.9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3%，比年初预算减少 33797.03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进入财政专户资金，财政代为列支。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 12.3%，比

年初预算减少 33797.03 万元，主要原因是进入财政专户资金，财政代为列支；支出完成年初预算 12.3%，比年初预算减少 33797.03 万元，主要原因是进入财政专户资金，财政代为列支。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 0%，比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未发生此类支出；支出完成年初预算 0%，比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未发生此类支出未发生此类支出。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 0%，比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未发生此类支出；支出完成年初预算 0%，比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未发生此类支出。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4738.92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0 万元，占 0%；公共安全（类）支出 0 万元，占 0%；教育（类）支出 550 万元，占 11.61%，主要用于实训基地项目支出；科学技术（类）支出 0 万元，占 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3908.02 万元，占 82.46%，主要用于城乡居民上级基础养老金补贴、就业补助资金等方面支出；住房保障（类）支出 0 万元，占 0%；卫生健康支出 4.79 万元，占 0.1%，主要用于单位职工保险缴纳支出；农林水支出 276.11 万元，占 5.83%，主要用于就业方面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无，未发生此类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无，未发生此类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168.04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029.2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生活补助。

公用经费 138.79 万元，主要包括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维修（护）费。

五、财政拨款“三公” 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5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0.2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较预算减少 0.3 万元，降低 6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严格执行八项规定，减少接待开支；较 2024 年度决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5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未发生此项业务；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未发生此项业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5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

预算的 100%。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 本部门 2025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 本部门 2025 年度财政开支公务用车保有量 0 辆。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车辆;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车辆。

3.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5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0.2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公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0.2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严格执行八项规定，减少接待开支；较上年度减少 0.3 万元，降低 6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严格执行八项规定，减少开支。本年度共发生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5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38.79 万元，较 2024 年度减少 2.83 万元，降低 2.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严格执行八项规定，减少开支。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2025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0辆，比上年增加0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负责人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九、关于2025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2025年度本级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4738.92万元(决算金额)。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39个，涉及资金4738.92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总额的100%；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项目0个，涉及资金0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总额的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项目0个，涉及资金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

组织对“公共实训基地项目冀财建【2024】68号”“2025年劳务派遣人员工资”“2024年度邯郸市人才发展待遇资金”“冀财社【2024】136号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就业补助资金”4个项目开展了部门重点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434.11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保障了2024年人才补贴的发放、实训基地的顺利建设，同时保障了全县公岗见习岗位的各项社保补贴及岗位补贴的及时发放。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公共实训基地县级配套、公共实训基地项目冀财建【2024】68号、2025年度劳务派遣人员工资、冀财社【2024】136号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就业补助资金项目等10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2025年劳务派遣人员工资预算的通知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2025年劳务派遣人员工资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84.01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22.6901万元，执行数为11.370185万元，完成预算的50.1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为社保经办机构人员、劳动监察大队辅助人员发放工资及保险。

（2）公共实训基地项目冀财建【2024】68号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公共实训基地项目冀财建【2024】68号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

数为250万元，执行数为25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保障县级公共实训基地建设顺利进行，提升公共职业技能培训基础能力。

（3）公共实训基地县级配套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公共实训基地县级配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500万元，执行数为5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保障县级公共实训基地建设顺利进行，提升公共职业技能培训基础能力。

（4）劳务派遣人员工资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劳务派遣人员工资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131.9万元，执行数为131.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为社保经办机构人员、劳动监察大队辅助人员发放工资及保险。

（5）2024年度邯郸市人才发展待遇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2024年度邯郸市人才发展待遇资金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10.5万元，执行数为10.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为我县入职企业符合待遇申报条件的17名本科以上学历人员申请生活补贴。

（6）人才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人才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7.97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100万元，执行数为79.725万元，

完成预算的79.72%。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用于人才补贴、金卡充值等人才待遇的落实。

（7）冀财社【2024】136号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就业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冀财社【2024】136号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就业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1468.8万元，执行数为1468.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对毕业2年内高校毕业生等符合条件参加见习、公益性岗位岗位补贴等支出，落实完善就业政策，确保政策享受对象及时得到补贴

（8）冀财社【2024】136号提前下达中央就业补助资金项目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冀财社【2024】136号提前下达中央就业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285.2万元，执行数为285.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就业补助资金通过对职业培训补贴、职业技能鉴定补贴、创业补贴、房租物业水电费补贴、吸纳就业补贴、特定政策补助等补贴提高就业率。

（9）冀财金【2025】39号省财政厅下达2025年中央普惠金融发展专项资金项目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冀财金【2025】39号省财政厅下达2025年中央普惠金融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6.84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100.87万元,执行数为68.95121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支持重点群体和符合条件的小微企业融资发展。

（10）教育强国推进工程公共实训基地建设方向冀财建【2024】68号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教育强国推进工程公共实训基地建设方向冀财建【2024】68号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37.4万元，执行数为37.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保障县级公共实训基地建设顺利进行，提升公共职业技能培训基础能力。

（三）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无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部门2025年度未发生政府性基本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未发生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故《政策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07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08表以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

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三、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六、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七、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